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7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如下:一、变更注册资本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相关规定,公司以年末未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确定的股利分配记录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333,215,658.57元,未实施转增后资本公积余额为278,011,883.57元),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金额结转至下一年度。(现金分红暂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的总股本185,679,250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现金分红额为74,271,700元)2021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85,679,250股变更为241,383,025股,注册资本由185,679,250.00元变更为241,383,025.00元。

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需对公司章程中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进行修订。二、修订《公司章程》根据上述股份总数及注册资本的变更,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如下:1.修改章程条款: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2.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一、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一)机构信息1.基本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企业)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首席合伙人:姚海光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264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481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929人2020年度业务收入:252,055.32万元2020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25,357.80万元2020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09,535.39万元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376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情况: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执业范围包括:审计、验资、资产评估、税务咨询、会计咨询、财务咨询、内部控制、法律事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其他咨询服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给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情况: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持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执业范围包括:审计、验资、资产评估、税务咨询、会计咨询、财务咨询、内部控制、法律事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其他咨询服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不存在因违反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给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聘注册会计师0次、会计师事务所0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聘注册会计师0次、会计师事务所0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聘注册会计师0次、会计师事务所0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聘注册会计师0次、会计师事务所0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聘注册会计师0次、会计师事务所0次。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聘注册会计师0次、会计师事务所0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聘注册会计师0次、会计师事务所0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聘注册会计师0次、会计师事务所0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聘注册会计师0次、会计师事务所0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自聘注册会计师0次、会计师事务所0次。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1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2021年12月21日 募集资金总额:345,610,300.00元 募集资金净额:345,610,300.00元

Table with 8 columns: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收益,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总额345,610,3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345,610,300.00元,募集资金使用率为100%。承诺投资项目:1.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345,610,3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345,610,300.00元,募集资金使用率为100%。

Table with 8 columns: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收益,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总额345,610,3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345,610,300.00元,募集资金使用率为100%。承诺投资项目:1.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345,610,3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345,610,300.00元,募集资金使用率为100%。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总额345,610,3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345,610,300.00元,募集资金使用率为100%。承诺投资项目:1.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345,610,3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345,610,300.00元,募集资金使用率为100%。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2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2.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一、重要提示 1.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情况。2.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2,719,192.32元,同比增长4.04%。2.本报告期,公司实现净利润32,097,123.51元,同比增长8.99%。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3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预案 1.现金分红: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185,679,2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333,215,658.57元,未实施转增后资本公积余额为278,011,883.57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利润分配预案 1.现金分红: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185,679,2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333,215,658.57元,未实施转增后资本公积余额为278,011,883.57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利润分配预案 1.现金分红: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185,679,2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333,215,658.57元,未实施转增后资本公积余额为278,011,883.57元)。

一、利润分配预案 1.现金分红: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185,679,2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333,215,658.57元,未实施转增后资本公积余额为278,011,883.57元)。

证券代码:002923 证券简称:润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4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一、利润分配预案 1.现金分红: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185,679,2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333,215,658.57元,未实施转增后资本公积余额为278,011,883.57元)。

一、利润分配预案 1.现金分红: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185,679,2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333,215,658.57元,未实施转增后资本公积余额为278,011,883.57元)。